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唐德影视

股票代码：300426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11 号

权益变动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的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对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有权益。

五、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证监会同意注册。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2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附表	16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易通公司、浙江易通、信息披露义务人、发行对象	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唐德影视、上市公司、公司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浙江广电集团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权益变动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式，向发行对象发行总计不超过 50,382,810 股的 A 股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元、千元、万元、亿元	除非有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9555783XM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164479.82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裘永刚
成立日期	2006 年 10 月 19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1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间	200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月 10 月 18 日
股东	浙江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00%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11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联系电话	0571-5635388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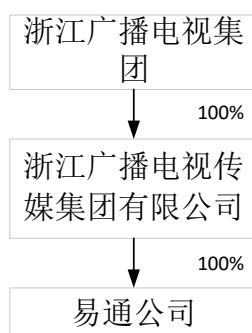
(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易通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它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裘永刚	男	董事长	中国	浙江杭州	否
杨扬	女	董事、总经理	中国	浙江杭州	否
潘伟明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杭州	否
王林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杭州	否
陈宇宏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杭州	否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它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王颖	女	监事	中国	浙江杭州	否

(2) 股权结构及股权控制关系情况

易通公司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易通公司直接持有上市公司华数传媒 7.74% 股份，同时持有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5.10% 股份，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华数传媒（股票代码 000156）36.43% 股份。

除以上持股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提高国有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通过本次发行，浙江易通将进一步提升控股比例。一方面，浙江易通参与本次认购，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可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授信水平及融资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双方的战略合作，浙广集团可以调动其优质产业资源，充分发挥与公司业务发展的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传媒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

（二）改善财务结构，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1,175.66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为 99.38%，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 6,312.90 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 88.48%，资产负债率明显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计融资额 412,635,215.00 元，通过实施本次发行，公司能够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自身流动性，切实补充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从而有助于高效整合更多优质的资本、制作和运营资源，对储备项目进行多样化开发，扩充影视剧作品产量，推出更多精品影视剧作品，拓展优质客户资源，扩大公司在影视剧领域的市场份额。

（三）有利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仅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亦大大提升了公司的品牌价值，增强了公司与产业链上下游的议价能力及综合竞争力。

公司秉持稳健、极致的影视投资制作理念，以匠心精神为观众创作了一大批品质优良、制作精细、深受观众喜爱的影视作品。公司有多部电视剧作品获得知名奖项，在艺术质量和社会效益上也取得双赢，获得业内好评。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是继续以内容生产作为核心，持续推出系列化影视作品，实现 IP 的累积和叠加，并实行专业化、精细化运营，进而推动产业链的延展和衍生品的开发。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是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重要举措，通过实施

本次发行，公司能够抓住影视剧行业成长机遇，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渠道，推进公司电影业务的布局，完善产业链布局，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主动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安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上市公司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有关议案，拟向易通公司 1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50,382,810 股（含本数），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412,635,215.00 元。发行对象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按照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认购增持上限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唐德影视 108,486,87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83%），持有唐德影视 169,982,810 股表决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7.34%）。

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唐德影视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及有关文件。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后，公司将依法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并向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履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程序。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58,104,065 股股份，并合计拥有公司 119,6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29.54% 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拥有表决权最多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后，若按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发行 50,382,810 股测算，不考虑其他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完成后，易通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08,486,87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83%，并合计拥有公司 169,982,810 股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37.34% 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直接持股及拥有表决权最多的股东。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拥有股份 表决权数 量(股)	拥有 股份 表决 权比 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拥有股份 表决权数 量(股)	拥有 股份 表决 权比 例 (%)
易通公司	58,104,065	14.35	119,600,000	29.54	108,486,875	23.83	169,982,810	37.34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新股发行有关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易通公司认购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限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三）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50,382,810股（含50,382,810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易通公司1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发行对象最终实际认购的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四）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票。

（五）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8.19元/股。发行价格参考审议本次方案调整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确定，不低于审议本次方案调整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且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的80%。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发现金股利： $P_1=P_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六）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412,635,215.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七）限售期安排

易通公司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八）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十）决议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自该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具体交易情形详见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除本公司在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中已披露的交易、重大协议之外，本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未发生其它重大交易。

五、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就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锁定期，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其所认购的唐德影视本次发行的A股普通股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对外转让。

除上述限售情况外，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其他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四) 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 (五)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材料。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单位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裘永刚

2024年11月20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东阳市
股票简称	唐德影视	股票代码	3004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11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家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股票</p> <p>持股数量：58,104,065 股；</p> <p>持股比例：14.35%</p> <p>拥有表决权数量：119,600,000 股</p> <p>拥有表决权比例：29.54%</p>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股票</p> <p>持股数量：108,486,875 股；</p> <p>持股比例：23.83%</p> <p>拥有表决权数量：169,982,810 股</p> <p>拥有表决权比例：37.34%</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p>时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新增股份登记之日</p> <p>方式：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p>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裘永刚

2024年11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裘永刚

2024年11月20日